



主 旨：公告華南金選擇權等 12 檔股票選擇權，自 114 年 11 月 20 日起停止加掛新月份契約及新序列。

說 明：

依「股票選擇權契約」交易規則第 34 條第 3 項規定，華南金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CJ)、兆豐金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CL)、統一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CQ)、遠東新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CR)、彰銀選擇(契約代號：DC)、永豐金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DE)、中華電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DL)、玉山金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DN)、元大金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DO)、第一金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DP)、合庫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LO)及富采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QB)等 12 檔股票選擇權，自 114 年 11 月 20 日起停止加掛新月份契約及新序列。

期貨交易結算部